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认为：一汽轿车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未获股东大会通过，并且关联交易对公司影响重大，我们无法就未获得股东大会授权的关联交易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金额进行调整。

公司董事会经认真研究，认为日常关联交易是历史上已形成并延续下来的客观情况，在目前乃至今后相当长的时期内，是必要和无法避免的。公司与各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严格按市场公平对价原则开展具体业务，交易价格公允，相关关联交易并未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在当前公司经营情况下，若停止关联交易后，将导致公司经营停顿，无法持续经营，给公司和股东造成实质性的损害。因此，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公司在一面持续经营，一面积极与中小股东沟通，在继续加强与股东沟通的基础上，会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重新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日